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0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品茗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德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名刘德志先生、朱益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品茗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原定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届满，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目前公司已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莫绪军先生、李继刚先生、李军先生、陶李义先生、章益明先生、陈飞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靳明先生、虞军红先生、钱晓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已完成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其中靳明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德志先生、朱益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廖蓓蕾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莫绪军先生，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北京焦化厂基建处技术员；1995 年 12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海口神机电脑科技公司北京营销中心销售主管；1996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海口神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品茗科技执行董事；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品茗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今，任品茗股份董事长。

李继刚先生，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海口神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策划部经理、综合部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历任品茗科技销售部经理、渠道部经理、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品茗有限运营和管理总部副总裁、总裁；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 2020 年 3 月，任品茗股份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副董事长。

李军先生，197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海口神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品茗科技总经理、总裁；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今，任品茗股份董事、总经理。

陶李义先生，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海口神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销售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品茗科技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 2019 年 9 月，任品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董事。

章益明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杭州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1997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杭州天合管理信息集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0 年 2 月至 2005 年 1 月，历任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软件事业部研发部经理、技术总监兼产品经理；2006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品茗科技技术总监、研发总监；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 2020 年 3 月，任品茗股份董事、研发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陈飞军先生，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5 月，历任杭州神龙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客户经理、区域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5 月，历任品茗科技区域经理、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品茗有限监事、安联网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 10 月品茗股份成立至 2020 年 1 月，历任品茗股份监事、智慧工地事业部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靳明先生，196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博士、教授；浙江省“新世纪 151 人才工程”人选、浙江省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发表《从 ROE 的实证分析看上市公司的业绩操纵行为》等论著 80 多篇，曾获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等奖项。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8 月，任广播电影电视部设备制造厂（北京）技术员；1987 年 6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财经大学，担任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科研处处长、学报编辑部主任、上市公司研究所所长等职。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并同时担任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瀚疆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虞军红先生，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 年 6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职于浙江英之杰律师事务所；2002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钱晓倩先生，196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教授；1983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其中，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于香港科技大学任高级访问学者，2009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土木工程学系主任，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建材所所长。

（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德志先生，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品茗科技客户经理、区域经理、大区经理、销售部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 月，历任品茗股份营销总监、西安丰树总经理、智慧工地事业部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2020 年 1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智慧住建事业部营销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

朱益伟先生，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11 月，历任品茗科技销售经理、市场专员、总经理助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品茗造价市场部经理、渠道部经理、高校部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品茗股份市场运营部经理、监事；2020 年 2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数字材价部经理、监事。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2.01	选举莫绪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继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陶李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章益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陈飞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靳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选举虞军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选举钱晓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刘德志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2	选举朱益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09	品茗股份	2021/12/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下午 17:00 之前送达，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方式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登记需附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须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 3 号天堂软件园 B 幢 C 座 5 楼

联系电话：0571-56928512

邮箱：ir@pinming.cn

联系人：高志鹏、王倩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莫绪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继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陶李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章益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陈飞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靳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选举虞军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选举钱晓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刘德志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2	选举朱益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
4.02	例：赵× ×	√	–	√
4.03	例：蒋× ×	√	–	√
……	……	√	–	√
4.06	例：宋× ×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
5.02	例：王× ×	√	–	√
5.03	例：杨× ×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
6.02	例：陈× ×	√	–	√
6.03	例：黄×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品茗股份”）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原定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届满，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表大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决策的有关规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选举廖蓓蕾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廖蓓蕾女士，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15 年 9 月，历任品茗造价客服部经理、二次开发人员、产品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品茗股份产品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品茗股份产品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88109 证券简称：品茗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品茗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地区、经营情况、行业薪酬水平及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等，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每人每年 9.6 万元人民币（税前）。该津贴标准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该标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品茗安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80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136,540,96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价格：7.69 元/股。

●预计上市时间：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

●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概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6 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21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将本次发行股东决议有效期延长至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的审核过程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68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8 日），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6,934,136 股的批文（含 136,934,136 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发行数量：136,540,962 股

3、定价基准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

4、发行价格：7.69 元/股

5、募集资金总额：1,049,999,997.78 元

6、发行费用：19,775,047.68 元

7、募集资金净额：1,030,224,950.10 元

8、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9、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联席主承销商”）

10、股份锁定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信息集团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有新的规定，届时公司将按新的规定予以调整。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136,540,962 股，发行价格为 7.69 元/股。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2 时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7 名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指定账户。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370372 号《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报告》验证，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12 时整，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已收到福日电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1,049,999,997.78 元。

2021 年 12 月 1 日，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出具的华兴验字［2021］2100037038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49,999,997.7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775,047.68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0,224,950.1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36,540,96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893,683,988.10 元。

2、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本次非公开发行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依法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批准和核准；本次发行的询价、申购和配售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及本次发行的认购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的主体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符合已报备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要求，合法有效。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过程中的《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法律文书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施过程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发行过程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本次发行过程严格遵照已报备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要求执行，发行过程公平、公正，发行结果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介绍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最终价格为 7.69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 136,540,962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49,999,997.78 元，股份发行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 136,934,136 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17 名，不超过 35 名，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308,192	209,999,996.48
2	UBSAG	3,250,975	24,999,997.75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27,048	52,499,999.12
4	唐世福	3,250,975	24,999,997.75
5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50,975	24,999,997.75
6	高游	5,201,560	39,999,996.40
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13,133	70,079,992.77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40,312	161,799,999.28
9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68,010	25,899,996.90
10	樊一凡	3,250,975	24,999,997.75
11	吕强	26,007,802	199,999,997.38
12	陈景庚	3,901,170	29,999,997.30
13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代“铂绅二十九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3,381,014	25,999,997.66
14	郭伟松	2,304,297	17,720,043.93
15	蔡晓盼	5,981,794	45,999,995.86
16	林玲玲	5,461,638	41,999,996.22
17	杨岳智	3,641,092	27,999,997.48
合计		136,540,962	1,049,999,997.78

（二）发行对象情况

1、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主要经营范围：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27,308,192 股

限售期限：18 个月

2、UBS AG

企业类型：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法定代表人：房东明

注册资本：385,840,847 瑞士法郎

住所：Bahnhofstrasse45,8001Zurich,SwitzerlandandAeschenvorstadt 1, 4051 Basel, Switzerland

境外机构编号：QF2003EUS001

经营范围：境内证券投资

认购数量：3,250,975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3、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 3 号院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经营范围：（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3,8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6,827,048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4、唐世福

住所：广东市深圳市 ******

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3,250,975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5、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681,6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3,250,975 股

限售期限：6 个月

6、高游